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駱文良
電話：03-5216121#353
傳真：03-5268676
電子信箱：0185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000235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0023516A00_ATTCH2.pdf、0023516A00_ATTCH1.odt）

主旨：內政部辦理110年全國孝行楷模選拔，請於110年3月31日
前提報推薦名單，俾利本府辦理初選作業陳報內政部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擬內政部110年1月19日台內民字第110022122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惠請本府教育處轉知各級學校。
- 三、檢附旨揭函文乙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東區區公所、新竹市北區區公所、新竹市香山區公所、本府教育處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